



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

AOYUAN HEALTHY LIFE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66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二)舉行的 二零二三年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已發行股本中 _____
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的登記持有人(附註2)，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72號千禧新世界香港酒店
地下低層宴會廳一及二舉行的本公司二零二三年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依照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行動及投票。

除另行界定者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之詞彙與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的本公司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填上「✓」號劃上標記，以表明 閣下的投票意願(附註4)。

	普通決議案(附註6)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與中國奧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奧園」，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奧園集團」)(為其本身及作為中國奧園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的二零二四年總物業管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董事」)或任何兩名董事(倘需要加蓋本公司的公司公章(「公司公章」))就二零二四年總物業管理協議簽立及交付全部其他相應文件及作出一切相應行動或事項。		
2.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與中國奧園(為其本身及作為中國奧園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的二零二四年總商業運營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任何兩名董事(倘需要加蓋公司公章)就二零二四年總商業運營協議簽立及交付全部其他相應文件及作出一切相應行動或事項。		
3.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與中國奧園(為其本身及作為中國奧園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的二零二四年總智能化工程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任何兩名董事(倘需要加蓋公司公章)就二零二四年總智能化工程協議簽立及交付全部其他相應文件及作出一切相應行動或事項。		

日期：二零二三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倘擬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名受委代表(或倘若其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可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惟倘若超過一名代表獲委任，則須就獲委任之每名受委代表列明股份之數目及類別。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的方格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的方格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的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 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經 閣下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任何於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修改必需由簽署人士簡簽示可。
-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函中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 倘屬聯名股東，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就此方面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核實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文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填妥並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方為有效。
-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被撤銷。
- 本代表委任表格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股東特別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而被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或電郵至 hkinfo@computershare.com.hk。